

国家节能中心
中国教育后勤协会
中国发展改革报社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
人民画报社

文件

节能〔2023〕41号

关于举办第六届“讲好节能故事”微视频、摄影、绘画及
征文作品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组织和个人：

为进一步提高全民节能意识、倡导全民节能行动，国家节能中心联合中国教育后勤协会、中国发展改革报社、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人民画报社等，共同举办第六届“讲好节能故事”微视频、摄影、绘画及征文作品征集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持续开展节能降碳宣传教育活动，营造全民参与的社会氛围，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到作品创作全过程，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为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而努力。

二、活动主题

讲好节能故事，践行绿色低碳。

三、活动组织

主办单位：国家节能中心、中国教育后勤协会、中国发展改革报社、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人民画报社。

支持单位：中关村城市节能产业技术促进会。

媒体支持：新华社、人民网、央视网、中国网、中国发展改革报社、中国计划出版社、中国经贸导刊、中国教育报、中国投资杂志、财经界杂志、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杂志、中国能源杂志、中国能源报、今日头条、抖音、腾讯网、优酷、爱奇艺、西瓜视频、哔哩哔哩等。

四、活动时间

报名和作品提交截止时间：2023年11月30日。

五、作品内容规格要求及创作建议

（一）内容要求

紧扣“讲好节能故事，践行绿色低碳”主题，以各类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绿色低碳发展、生态文明建设为重点，展现节能降碳在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促进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小切口大展面地讲好节能故事、传播节能理念、普及节能知识，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社会风尚。

本次征集活动拒绝任何与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相抵触的作品；作品必须为原创，突出作品的真实性、生动性和艺术性等效果。

（二）作品规格要求

1.微视频作品

（1）微视频作品形式可以是微电影、纪实短片、公益广告、动漫等，要求内容精炼、节奏紧凑，微视频时长不短于 20 秒、不长于 300 秒。

（2）微视频作品应采用高清格式，分辨率不低于 1280*720(16:9) 或 960*720(4:3)，码率不低于 5M/秒，格式以 MOV、AVI 或 MP4 等主流高清通用格式为主；画面、声音、字幕均要清晰明了，与微视频内容一致；动漫参照以上要求转换为 AVI、MP4 等视频格式提交。

2.摄影作品

(1) 作品可以单幅和组照两种方式，组照限定为一组、每组上限为 9 张。

(2) 作品采用 JPG 或 TIFF 格式，每张不小于 2M、不大于 8M，分辨率不低于 300dpi。

(3) 纪实实景作品不得改变原始影像，仅可作亮度、对比度、色彩饱和度的适度调整，不得作合成、添加等移动像素处理。

3. 绘画作品

本次绘画作品征集分为美术类和平面设计类：

3.1 美术类作品要求

(1) 此类作品包括国画、水粉画、水彩画、油画、蜡笔画等。

(2) 作品原件尺寸为 4 开(54cm*38cm)、8 开(38cm*26.5cm)、A4 (21cm*29.7cm) 均可，其中，国画作品尺寸不大于 4 尺 (138cm*69cm)，提交照片电子稿，画面清晰且完整，不得作后期处理，文件格式为 JPG，照片不小于 2M、不大于 8M。

3.2 平面设计作品要求

(1) 此类作品包括海报、包装、书籍、插画等。

(2) 作品尺寸为 A4，文件格式为 JPG，色彩模式为 cmyk，分辨率为 300dpi，构图横竖均可。

4. 征文作品

(1) 题目自拟，但不能以征文主题作为作品标题。

(2) 除诗歌外，其他文体均可，字数不限。

(3) 投稿作品需为 word 文档格式,如有照片,可插入文档中,并标注图片简介,但不能使用网络图片。

(三) 创作建议

倡导中小學生可以围绕培养节能低碳的良好习惯、形成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讲好中小學生节能故事;大学生可以充分利用高校资源,发挥学生社团平台优势,结合学习研究和社会实践,讲好大学生节能故事。

倡导技术企业及科研机构可以聚焦节能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社会应用单位可以紧扣节能技术改造应用,突出各自发展特色和成就,彰显攻坚克难、坚韧不拔、卓越奋斗的光辉历程,讲好事业发展的节能故事。

倡导机关和事业单位围绕节约型机关、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商场、绿色建筑等创建行动,讲好社会建设的节能故事。

倡导家庭和群众围绕创建绿色家庭、践行绿色生活、参与碳普惠等事迹,讲好全民参与的节能故事。

倡导参与单位和个人在自愿的基础上,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和自身优势特长,根据现有条件、利用业余时间、就地取材,秉持节约成本、自然大方、朴素实用等精神进行创作,例如小学生可以以绘画和征文等为主要形式讲好节能故事;社会家庭可以以微视频等为主要方式展现节能、节水、垃圾分类等生动故事,不主张超越自身条件、增加额外负担参与本次活动。

六、激励机制及使用方式

活动结束后对表现突出的参与者颁发证书并给予相应鼓励，其中：视频一类作品 10000 元、二类作品 5000 元、三类作品 3000 元；摄影、绘画一类作品 3000 元、二类作品 2000 元、三类作品 1000 元；征文一类作品 2000 元、二类作品 1000 元、三类作品 500 元；对优秀组织单位、支持单位和指导老师等颁发证书。

我们将对符合要求的优秀作品在全国节能宣传周及有关媒体等平台集中进行展示，并汇编或出版优秀作品集。

七、报名方式及作品提交

本次征集活动面向全国社会各界，各有关单位、组织和个人均可参与。请将作品发至指定邮箱（jhjngs@chinanecc.cn），文件命名为“作品类别+作品名称+姓名+联系方式+单位”，若有指导教师，请在作品名称后标注，报名信息必须属实并上传原创作品。

八、相关要求

1.参加本次征集活动的作品必须是由作者本人或与合作者共同独立完成的原创作品，作品尚未公开发表且没有参加过其它任何形式的竞赛类活动。不符合上述要求的，该作品不能参与本次征集活动，由此引发的任何版权纠纷及法律责任由作者独立承担与主办单位无关，同时如给主办单位造成损失的相关作者应予赔偿。

2.参加本次征集活动的作品，且入选征集活动一类、二类、三类作品及优秀作品名单的，其著作权归由活动主办单位所有，作者享

有在作品上署名的权利，并在声明是第六届“讲好节能故事”征集活动入选作品的前提下可在社交媒体进行传播推广宣传。作者从确定作品已参与本次征集活动后，即视为确认了上述著作权的归属，后期主办单位可将入选作品用于展览展示、网络宣传、发表出版等。未经主办单位同意，该作品不得再以其他任何方式使用。

3.活动最终解释权归主办单位所有。

4.凡确定递交参与本次活动作品后，即视为作者承诺该作品符合本次征集活动相关要求，并同意上述法律问题说明。

九、联系方式

（一）国家节能中心宣传培训处

联系人：张晓刚 刘璐

电 话：010-81121016 010-81121080

（二）中国教育后勤协会能源管理专业委员会

联系人：王晶晶

电 话：13810719624

传 真：010-82507022

（三）中国发展改革报社

联系人：张博一

电 话：13693563665

(此页无正文)



2023年7月6日

国家节能中心（宣传培训处）

2023年7月6日印发
